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ST 纳川

公告编号：2026-055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报告中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预计 2025 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在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2. 公司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预计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在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一）财务类

根据《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市规则》第 10.3.3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

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预计公司 2025 年扣除后营业收入为 6,800 万元至 7,800 万元（未经审计），预计公司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7,500 万元至-11,500 万元（未经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1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19）。根据上述规定，在公司《2025 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可能。

（二）规范类

根据《上市规则》第 10.4.1 条第一款第六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两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针对内控问题，目前主要进展情况为：公司已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已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制定《参股权益管理办法》，加强对参股公司的有效监控；已成立启源纳川风险化解工作小组，负责相关工作的具体推进与落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根据上述规定，在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可能。

二、风险提示

（一）根据《上市规则》第 10.3.3 条规定，公司已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于 2026 年 3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本次公告为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具

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经审计后的《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如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上市规则》第 10.3.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披露《2025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天，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5 年度内控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具体内控审计结果以公司正式披露经审计后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准。如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根据《上市规则》第 10.4.1 条第一款第六项的规定，公司将在披露《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同时，披露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司股票于公告后停牌一天，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四）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均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